

安康市文化文物广电局文件

安文广发〔2016〕67号

安康市文化文物广电局关于 印发工间操制度大力开展广播体操活动的 通 知

市直文广系统各单位、局机关各科室：

为深入贯彻实施《2016年度全市创卫巩固提升和健康城市建设目标任务的通知》（安创指发〔2016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提高全民科学健康意识，增强广大干部职工身体素质，掀起全民健身热潮，经研究决定在全文广系统干部职工中恢复工间操制度，鼓励全系统干部职工大力开展广播体操活动，引导广大干部职工自觉参加全民健身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充分认识恢复工间操制度，大力开展广播体操活动的意

义。

全民健身是增强人民体质的重要途径，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，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工间操是广大干部职工喜闻乐见的健身形式。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，推广工间操可以和谐人与人之间的关系，调节身心，增强体质。文广系统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恢复工间操制度，大力开展广播体操活动在推进创建健康城市新跨越中的意义和作用，引导广大干部职工自觉参加全民健身。

二、工间操的内容、形式和时间要求。

工间操以第九套广播体操为主，原则上以集中或相对集中的形式进行，每个工作日 1 次，每次不少于 20 分钟，可于上午 10 时或下午 4 时进行。对于无法在工间组织活动的，可在工前组织开展；无法在工间或工前组织活动的，利用其他时间组织开展。力争全系统职工参与工间操人数达到 80%以上；到 2017 年，参与工间操活动普遍成为职工的自觉行动，职工身体健康水平得到显著提升。

三、采取措施，确保工间操活动取得实效。

（一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开展工间操活动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，落实时间和场所，确保工间操活动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局政办科要把开展全民健身运动，推广工间操作为一项重要任务，抓好组织和培训工作，积极指导和配合各单位开展

好工间操活动，适时组织开展评比、评估工作，确保活动广泛、深入、持久地开展。

（三）加强对开展工间操活动的宣传，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干部职工建立起健康和锻炼意识，积极投入到开展工间操活动中。

安康市文化文物广电局

2016年4月13日